



合同编号: BZAP_____

山东省安全评价技术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: 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

委托方(甲方):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销售分公司

受托方(乙方): 滨州市安全评价中心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: 山东省滨州市

签订日期: 2026年1月20日

山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制

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销售分公司

博兴兴福加油站

经营危险化学品

安全评价报告

负责人：王晓东

经办人：王志刚

联系电话：18663088001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销售分公司博兴兴福加油站

二〇二六年七月

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销售分公司

博兴兴福加油站

经营危险化学品

安全评价报告

评价机构名称：滨州市安全评价中心有限公司

资质证书编号：APJ-（鲁）-045

法人代表：王文强

审核定稿：郭丰收

评价组长：杨 明

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滨州销售分公司博兴兴福加油站

经营危险化学品项目安全评价人员

	姓名	专业	职业资格证书号	从业登记编号	签字
项目负责人	杨 明	化工工艺	1600000000200802	032900	杨明
项目组成员	袁孟飞	安 全	20211004637000005498	37220297889	袁孟飞
	范建忠	电 气	1500000000100157	016495	范建忠
	贾钊金	化工机械	201911046370003507	37200245157	贾钊金
	李 京	自动化	1500000000100071	016496	李京
报告编制人	杨 明	化工工艺	1600000000200802	032900	杨明
报告审核人	邢 璐	//	1600000000200868	021028	邢璐
过程控制负责人	郭景霞	化工工艺	1600000000200867	021369	郭景霞
技术负责人	郭丰收	化工机械	1600000000100163	016494	郭丰收

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的要求。

(2) 该加油站已取得《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》。

(3) 该加油站的防雷装置已取得《雷电防护装置定期检测报告》，结论：合格：加油站建筑物防雷装置符合现行国家防雷规范标准要求。

(4) 该加油站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。

(5) 安全管理制度、操作规程、事故应急预案已经建立，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已通过安全培训，作业人员持证上岗，有关证件齐全。

综上所述：该加油站安全经营条件符合安全要求，具备汽油、柴油的安全经营（零售）条件。



